

**关于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电话: 010-82250666 传真: 010-82250851 邮政编码: 100029



关于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2018]京会兴专字第 01000012 号

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堂）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表（以下简称“报表”）以及相关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53 号）的规定和《盈利补偿协议》、《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报表，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桐君堂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桐君堂管理层编制的报表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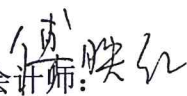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桐君堂管理层编制的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53 号）的规定和《盈利补偿协议》、《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

映了桐君堂 2017 年度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傅映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时彦禄 

附表

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表

编制单位：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2,682,639.93	
2	减：郑州煎药及饮片配送中心项目2017年实现利润	-3,970,262.31	
3	减：杭州煎药中心新增产能2017年度实现利润	554,038.20	
4	减：桐庐富盛健康产业有限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	-6,247,921.77	
5	减：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224,859.28	
6=1-2-3-4-5	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净利润	42,121,926.53	
7	2017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	46,087,600.00	
8=6/7	2017年度完成比例	91.4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7年度业绩承诺剔除项目业绩情况

编制单位: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桐庐富盛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杭州燕药中心项目	郑州燕药及饮片配送中心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9,354,262.69	7,070,080.40	126,424,343.09
减: 营业成本		96,299,569.62	6,009,568.34	102,309,137.96
税金及附加	538,849.73	87,889.34		626,739.07
销售费用	-	17,800,273.73	2,492,642.82	20,292,916.55
管理费用	4,182,916.96	3,082,700.37	3,861,552.32	11,127,169.65
财务费用	-2,750.73			-2,750.73
资产减值损失	21,220.55			21,220.5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740,236.51	2,083,829.63	-5,293,683.08	-7,950,089.96
加: 营业外收入	11,400.00			11,4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28,836.51	2,083,829.63	-5,293,683.08	-7,938,689.96
减: 所得税费用	1,519,085.26	520,957.41	-1,323,420.77	716,621.9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7,921.77	1,562,872.22	-3,970,262.31	-8,655,311.86
减: 非经常性损益				-
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金额	-6,247,921.77	1,562,872.22	-3,970,262.31	-8,655,311.86
分配比例	100.00%	35.45%	100.00%	
六、业绩承诺剔除损益金额	-6,247,921.77	554,038.20	-3,970,262.31	-9,664,145.88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编制说明

根据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龙药业”）2014 年 8 月 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4 年 10 月 13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4 年 12 月 2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8 号”《关于核准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吴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太龙药业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桐庐县医药药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药材）持有的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49%股权。

根据太龙药业与桐庐县医药药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部分条款如下：

《盈利补偿协议》第一条：净利润指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超额盈利奖励影响后的净利润。

《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第四条和第五条：太龙药业以募集资金向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1,566.25 万元，用于扩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承诺期内，将独立核算增资款项所产生的收入与成本、费用。如独立核算困难，将合理划分增资款项所产生的收入与原有业务收入，并按照收入与成本相关性、匹配性及重要性等原则，合理划分、分配成本、费用，从而确认增资款项所产生的收益，并经负责年度审计的会计师确认后，在太龙药业对本公司进行各年度净利润考核时，扣除上述增资款项投入本公司后对本公司年度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2015 年 10 月，太龙药业将募集资金 11,619.34 万元增资本公司用于扩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分别在郑州和杭州建立煎药配送中心，并在杭州建设饮片物流仓库，其中 11,56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59.3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上述文件确定编制基础如下：

1、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本公司合并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

润。

2、2015 年太龙药业对本公司增资 11,619.34 万元用于扩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公司使用新增资金设立郑州煎药及饮片配送中心、扩大杭州煎药中心产能、收购桐庐富盛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其产生的损益需剔除。

3、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需剔除。

一、业绩实现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累计
承诺完成利润	37,730,200.00	41,272,400.00	46,087,600.00	125,090,200.00
实际完成利润	43,344,755.62	40,423,806.43	42,121,926.53	125,890,488.58
完成率	114.88%	97.94%	91.40%	100.64%
超额完成金额	5,614,555.62	-848,593.57	-3,965,673.47	800,288.58

在中药饮片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区域市场内中药饮片业务竞争激烈的环境下，2017 年度公司加大了特色精品饮片的销售比重，充分发挥公司品牌优势、产品优势以及通过智能化煎药服务来带动中药饮片的销售，销售收入创公司历史新高；但受市场环境影响，饮片加工成本、煎药服务成本以及运输成本不断提升，导致本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利润；自承诺期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超额实现净利润 80.03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不需要进行补偿。

二、剔除项目业绩情况

1、桐庐富盛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 6,550 万元购买桐庐富盛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盛健康”)的 100%股权，在其地址上建立物流仓库及煎药配送中心。2015 年 10 月本公司取得富盛健康 100%股权，于当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并于当月以募集资金 3,471 万元增资富盛健康。购买富盛健康股权及增资事项均系使用募集资金，富盛健康纳入合并后产生的损益作为业绩承诺剔除项目。杭州煎药中心使用富盛健康场所等相关支出计入杭州煎药中心核算，2017 年度富盛健康剔除上述支出的相关损益科目核算内容如下：

(1)、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主要系支付的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房产税	169,950.38
土地使用税	368,927.12
水利基金	-27.77
合计	538,849.73

(2)、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系支付的人工费用、水电费、修理费、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和土地使用权摊销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人工费用	1,207,371.61
办公费	147,031.03
机物料消耗	391,390.12
折旧费	1,512,508.99
无形及其他资产摊销	855,042.01
中介机构服务费及咨询费	69,573.20
合计	4,182,916.96

(3)、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账户利息及相关手续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702.73
银行手续费	952.00
合计	-2,750.73

(4)、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系对往来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坏账准备	21,220.55
合计	21,220.55

(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其他	11,400.00
合计	11,400.00

(6)、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19,085.26
合计	1,519,085.26

注：递延所得税费用系富盛健康将被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富盛健康的可弥补亏损未来能否弥补存在不确定性，故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杭州煎药中心新增产能

公司单独核算杭州煎药中心相关数据，按照新增煎药机占总煎药机的比例计算新增产能实现的利润情况，新增产能产生的损益应作为业绩承诺剔除项目。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62,872.22 元，新增煎药机 95 台占总煎药机 268 台的 35.45%，新增产能实现净利润 554,038.20 元。杭州煎药中心使用富盛健康场所等相关支出计入杭州煎药中心核算，2017 年度杭州煎药中心包含上述支出的相关损益科目核算内容如下：

(1)、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中药饮片（含煎药服务）	119,354,262.69
合计	119,354,262.69

(2)、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中药饮片（含煎药服务）	96,299,569.62
合计	96,299,569.62

(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土地使用税	32,912.88
房产税	54,976.46
合计	87,889.34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系支付的人员工资、运杂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运杂费	5,988,428.04

包装费	2,398,227.54
经营人员工资	8,731,216.57
材料物资	498,854.88
业务招待费	174,721.70
差旅费	8,825.00
合计	17,800,273.73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系支付的水电费、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水电费	2,074,742.00
折旧及摊销	941,474.86
其他	66,483.51
合计	3,082,700.37

(6)、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0,957.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520,957.41

3、郑州煎药及饮片配送中心

公司在郑州设立煎药及饮片配送中心，公司单独核算郑州煎药及饮片配送中心相关数据，其产生的损益应作为业绩承诺剔除项目。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397.03 万元，相关损益科目核算内容如下：

(1)、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中药饮片（含煎药服务）	7,070,080.40
合计	7,070,080.40

(2)、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中药饮片（含煎药服务）	6,009,568.34
合计	6,009,568.34

(3)、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主要系募投项目销售人员薪酬、广告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人员薪酬	1,700,495.70
广告费	349,967.50
交通差旅费	39,749.86
运杂费	398,522.29
包装费	3,907.47
合计	2,492,642.82

(4)、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办公用品、业务招待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办公费	14,729.27
人员薪酬	1,498,547.06
低值易耗品	2,200.00
修理费	9,342.80
业务招待费	42,420.90
折旧及摊销	2,270,951.63
广告费	349,967.50
其他	23,360.66
合计	3,861,552.32

(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3,420.77
合计	-1,323,420.77

注：递延所得税费用依据亏损金额乘以相应的税率计算。



编号: 104102542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获取详细信息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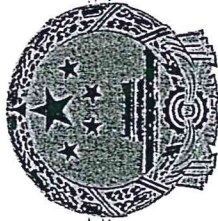
2018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048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陈胜华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七月



证书序号: NO. 01995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陈胜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 52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6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10





姓名 傅映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9年2月1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龙洲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221690211092
 Identity-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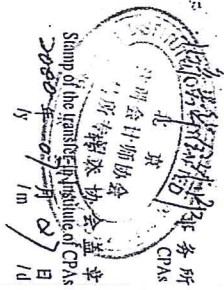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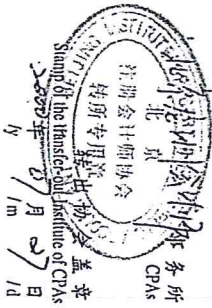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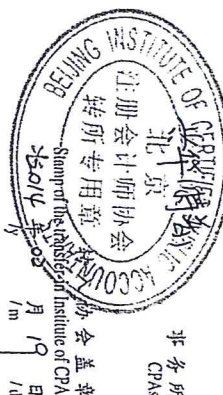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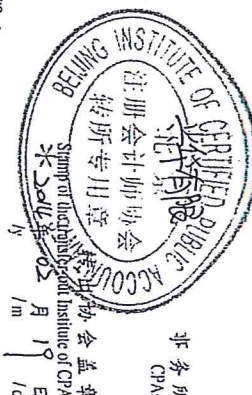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9

1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证书编号：1100008512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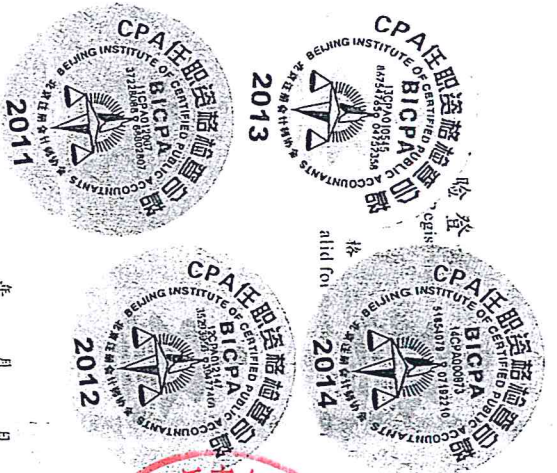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1100001001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时彦禄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5-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1327198505100611
 Identity card No.



年 月 日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月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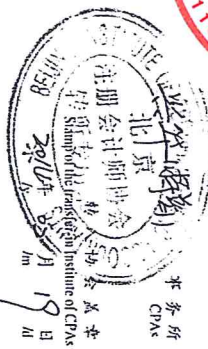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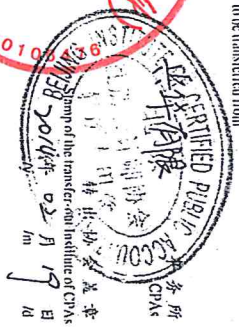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月 年

9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Xinghua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月 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Xinghua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1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